

证券代码：603686 证券简称：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：2015-072

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8月21日15: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1日以专人送到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有5人，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有4人），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桂丰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1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2]44 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和《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《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公告编号：2015-075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三）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改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及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5-076。

（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18,395,450.00 元。结合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和盈利情况，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，为了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，持续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龙马环卫总股本 13,335 万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合计转增 13,335 万股，不送股，不派发现金股利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6,670 万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 2015 年半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及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，公告编

号：2015-076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**2015-077**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24 日